

临沂市兰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 2020 年 6 月份全区政务公开工作情况的 通 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有关部门，兰山商城管委会，兰山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精神，进一步推进全区政务公开工作，区政府办公室近期对 6 月份全区政务公开工作情况进行了全面检查，现将检查情况通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6 月份，全区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共发布信息 1550 条，其中镇街道、商城、经开区 646 条，政府各部门 904 条；发布动态类信息 962 条，其中镇街道、商城、经开区 521 条，政府各部门 441 条；政务主动公开类信息 588 条，其中镇街道、商城、经开区 125 条，政府各部门 463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6 月份，区政府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4 件，其中区政府网站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收到省市政府依申请协助调函 2 件，相关单位均按时进行了规范答复。

（三）部门信箱办理情况

6 月份，区政府网站后台共收到部门信箱 15 件，涉及区教育局 5 件，区人社局、区住建局、区政府办公室各 2 件，兰山街

道、柳青街道、区农业农村局、区司法局各 1 件，各部门均按时进行了答复。

（四）政务新媒体更新情况

7 月份，区政府办公室共组织了全区范围内的政务新媒体检查 1 次，全区政务新媒体共出现 9 次超期更新情况，其中微信订阅号 5 次、微信服务号 2 次、微博 1 次、抖音 1 次，涉及单位均在规定时间内整改完成。

（五）上期通报中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5 月份通报中要求上传各单位主动公开基本目录，截至 7 月 6 日，仍有 6 个单位未上传：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农机发展中心、区民政局、区信访局、李官镇、兰山经开区。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对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重视不足。部分单位未认真研究并落实《兰山区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实施方案》（临兰政办字〔2020〕23 号），截止 7 月 4 日，仍有 5 个单位未按时上传本单位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实施方案：区扶贫办、区农机发展中心、区市场监管局、兰山街道、兰山经开区。

二是个别单位政务访谈内容报送不及时。部分单位对政务访谈工作重视不足，存在政务访谈内容报送不及时的问题。6 月份未按时报送政务访谈稿的单位有：兰山街道、银雀山街道、白沙埠镇、枣园镇。

三、7 月份工作安排

（一）及时公开 2020 年上半年工作总结

加强网站发布信息的时效性，各单位要在7月24日前公开本单位2020年上半年工作总结，将相关信息上传至“公开-区政府信息公开-规划计划-年度总结和计划”栏目。

（二）扎实推进我区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

各级各责任部门务必按照《兰山区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实施方案》（临兰政办字〔2020〕23号）中的时间节点，保质保量完成本辖区、本领域的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区政府办公室将在本月下旬就相关领域标准目录的完成情况召开专题调度会。

（三）进一步加强政策解读力度

各单位要加大部门文件的公开力度，凡是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关乎民生的重大政策性文件，不仅进行详尽地文字解读、图解，还要创新解读方式，采取音视频、H5等多种解读方式，同时要做好区政府网站中政策文件和解读文件的双向链接。对于以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名义拟发的公文，要将拟发公文和相关政策解读一并上报审签，否则相关科室将不予审签。制作图解产品可以参考使用“创可贴”工具（链接：<https://www.chuangkit.com/>）；制作音频解读产品可以参考使用“讯飞快读”（链接：<https://www.ffkuaidu.com/>）。

（四）继续加强政务公开亮点信息报送工作

各单位要继续借鉴先进地区的经验做法，并结合本单位实际，改进政务公开工作，及时总结提炼，从7月开始每月通过协同办公系统至少报送一篇反映政务公开亮点和创新工作的信息，要求内容详实且图文并茂。区政府办公室将择优上报，被国办、

省级、市级等栏目采用稿件情况，将作为加分项计入年底考核成绩。本项工作已从7月开始正式纳入月通报范围，截止目前，大部分单位还未上传本月政务公开信息稿件。

本次通报中，部分单位存在通报整改不到位、更新不及时等问题，要立即研究分析，制定可行整改措施，认真加以整改，务必在7月24日前整改完成。区政府办公室将持续对全区各单位政务公开工作实行月通报和问题反馈限期整改制度，对问题集中、情况反复和限期整改不到位的进行全区通报批评，对工作不力导致我区被上级通报的将追究有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并在年终考核中予以扣分。

协同办公账号：区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科

临沂市兰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7月14日